

# 寿县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寿就业办〔2022〕1号

## 关于印发寿县企业用工保障服务攻坚年 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新桥国际产业园、寿蜀现代产业园：

为进一步做实做细企业用工保障服务工作，根据省人社厅《关于印发企业用工保障服务攻坚年行动方案的通知》（皖人社秘〔2022〕17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寿县企业用工保障服务攻坚年行动方案》，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 寿县企业用工保障服务攻坚年行动方案

为充分保企业用工、稳就业局势，做实做细企业用工保障服务工作，进一步扩大招工引才规模，促进三次产业高质量协同发展，现决定在全县集中利用 2022 年一年时间，开展企业用工保障服务专项行动，特制定如下行动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县级党委政府稳就业保居民就业决策部署，把解决企业缺工问题作为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发展质量的重要内容，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的实践活动，坚持劳动者自主择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的工作方针，着眼当前、放眼长远，注重发挥有为政府职能和有效市场作用，深入开展企业用工保障服务专项行动，全力搭平台、提技能、强服务、促匹配、优环境，努力缓解企业缺工问题，助力企业快速健康发展。

## 二、健全四项机制

### （一）健全岗位供需信息摸排机制。

1. 建立缺工企业动态监测机制。各乡镇、园区通过主动上门、电话联系、集中座谈等方式，全面掌握辖区企业缺工情况，深入了解企业缺工原因，摸清企业招工计划，做到企业缺工规模、缺工类型、技能要求、薪资水平“四清”。建立缺工企业管理台账，完善缺工企业动态监控制度，实施分级监测、动态管理。各乡镇、园区为辖区内重点缺工企业配备人社服务专员，

一对一协助解决企业缺工问题。

2. 建立求职需求动态监测机制。各乡镇、村、社区开展摸排登记，加强与教育部门、高等院校、职业院校、技工学校的毕业生资源共享，发挥安徽公共招聘网、寿县人民政府网、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作用，动态掌握本地劳动者求职、失业人员登记等信息，建立求职者就业需求清单，并及时与缺工企业用工需求清单匹配。

## （二）健全市场招工有效对接机制。

1. 完善岗位供需信息发布机制。完善人力资源市场供求信息统计，提升数据的典型性、准确性和利用效率。每季度发布全县缺工企业岗位信息，乡镇（村、社区）、园区在政务公开栏同步发布，更好服务于求职者和用人单位。加强与沪苏浙肥等地市场供求信息联合发布。在县政府网站开设就业创业服务专区。

2. 健全市场化人岗对接机制。组织动员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社会组织等各类主体提供企业用工服务，搭建企业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信息平台，实现供求信息无缝衔接、精准匹配。

3. 健全人力资源共享机制。平衡企业淡旺季用工需求，支持企业开展用工余缺调剂合作，及时汇集发布企业缺工和劳动力富余信息，按需组织专场对接。指导开展共用企业的企业签订合作协议，保障劳动者在共用期间的合法权益。

## （三）健全政府用工引导促进机制。

1. 建立招工服务领导机制。落实重点企业用工“包保”责任制，县人社局领导班子成员，每人联系重点缺工企业不少于1

户，县人社局涉及股室、所属事业单位人员每人联系重点缺工企业不少于2户。乡镇、园区分管领导，乡镇人社所人员负责联系本辖区内企业。组建招工服务专班，为重点招工企业提供个性化用工招工服务。

2. 完善多方参与职业指导机制。鼓励省、市、县职业指导师、大中型企业人力资源经理、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业人员、高校就业指导老师、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有专长的社会人士等创建职业指导工作室，提供公益用工指导和职业指导服务。

3. 重大项目用工服务联动机制。各乡镇、园区在开展重大项目招商引资时，人社部门要积极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招用工服务，为保障企业招引创造好的用工环境。

#### （四）健全用工保障奖惩激励机制。

1. 建立企业招工服务调度机制。按上级要求，将解决企业用工人数、降低企业缺工率、指导督促企业改善用工环境、培养留住人才等情况列入考核内容，推动任务逐项落实。

2. 落实招工补贴机制。对帮助用工急缺企业稳定招用工的组织和个人给予适当奖励。对提供用工服务的各类主体，按规定给予就业创业服务补助。

### 三、实施五项助企专项行动

（一）开展“春风行动”系列活动。会同相关部门联合开展以“春风送温暖 就业送真情”为主题的春风行动，因地制宜实施“稳岗留工”“接您回家”“送您上岗”等活动，广泛动员社会机构、企业和劳动者参与行动，充分利用市场化资源，为有需要的用人单位提供用工服务和政策支持，为求职人员提供就

业服务，优先支持重点企业、重大项目、重大工程连续生产，保障供应。“春风行动”期间，全县分地区、分行业、分专业、分工种策划举办 30 场次以上招聘会，帮助重点缺工企业解决急需用工 400 人以上。

**（二）开展人力资源机构助企行动。**充分发挥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作用，按照一对多或者多对一的模式，积极组织本地 AAA 以上等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对接缺工规模较大的重点企业、重大项目等，提供用工招聘、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外包等服务，多渠道帮助企业解决缺工问题。根据招工数量和效果，按规定给予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一定补贴。

**（三）开展跨区域劳务协作和跨省招工行动。**加强与人力资源富裕省份劳务协作，按照“点对点、县对县、市对市、省对省”要求，签订合作协议，搭建供需对接平台。引进发达地区人才，实现高层次人才和人力资源共享。参加皖北、皖江地区劳务对接协作，输入地要积极与输出地定期共同举办各类招聘会，充分利用远程招聘、网络面试等互联网技术，线上线下结合实现输入地企业与输出地求职信息跨区域共享、对接，提升对接工作实效。结合大中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专场、民营企业招聘月、金秋招聘月等活动，引导招工企业参加省、市组织的赴外省高校、人力资源市场等招工活动，并积极做好招聘信息对接、招聘宣传、活动保障、跟踪服务等工作。

**（四）开展技能培训助企行动。**支持企业自主开展或委托培训机构开展新录用人员岗前技能培训和岗位技能提升培训，按规定给予企业培训补贴，促进职工更加稳定就业。加强校企

合作，每学期至少开展 1 次技术工人培养对接活动，集中组织技工学校进园区、进企业，共同培养技能人才。鼓励企业与技工学校、职业院校开展紧缺工种技能人才订单培养、定向培养、委托培养、短期培训，并按规定给予补贴，扩大新成长劳动力在我县就业比例。积极组织院校毕业生来寿开展顶岗实习、上岗实践，阶段性帮助重点企业解决用工缺口。

**（五）开展企业用工环境提升行动。**综合运用专家解读、政策问答、在线访谈、媒体专访、集中宣讲等多种形式，全面宣传解读新发展理念、当前经济形势、就业和社会保障政策等。每季度至少组织 1 次人社部门专业人员、人力资源专家进企业，帮助企业应用现代人力资源管理方法与技术，提高识人选人的精准度、有效性。结合“四送一服”双千工程，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完善园区、企业员工住宿、就业、子女就近上学、婴幼儿托管等配套政策、设施，指导企业不断改善工作环境，提升企业文化，稳步提高薪资待遇，增进人性化管理和人文关怀，真正做到“待遇留人、环境留人、事业留人、精神凝聚人”。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园区要提高政治站位，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企业用工保障服务工作，充分发挥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的作用，广泛争取有关部门、群团组织、社会机构的支持，协调行动，形成合力。县人社局成立企业用工服务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抽调精干人员，及时研究解决遇到的问题。

**（二）压实工作责任。**专项行动按照省级统筹、市负总责、

县（市、区）人社、乡镇、园区抓落实的工作机制，细化行动方案，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链，推动问题清单化、举措精准化、责任明晰化，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三）拓展服务渠道。**要运用网站、微信、短视频、镇村（社区）公开栏、送岗上门等多种途径，采用各种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广泛发布各类企业需求信息。充分发挥安徽公共招聘网、寿县人民政府网、寿县人社公众号、各类招聘会以及社会招聘中介作用，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实现人力资源供需有效对接。要发挥好市场灵敏度高、专业性强的优势，采取奖补激励等方式，推动市场化、社会化解决用工难题。

**（四）加强宣传引导。**把宣传工作贯穿专项行动全过程，坚持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并举，线上与线下结合，畅通宣传渠道，提高宣传层次。要大力宣传专项行动的积极成效，深入挖掘各地用工服务保障的经验做法。要密切关注舆情，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回应、及时解决，为企业用工服务保障专项行动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 附件： 1. 主要任务分解表  
2. 寿县企业用工服务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3. 寿县重点企业人社服务专员配备表

## 附件 1

### 主要任务分解表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1	建立缺工企业管理台账。	县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中心、新桥管理服务中心牵头，各乡镇、园区。
2	为重点缺工企业配备人社服务专员，一对一协助解决企业缺工问题。	县人社局牵头，各乡镇、园区。
3	建立求职者就业需求清单。	各乡镇牵头，职业能力建设股、县人才中心、县技工学校。
4	定期发布全县缺工企业岗位信息。	县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中心牵头，各乡镇、园区。
5	组织动员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社会组织等各类主体提供企业用工服务。	职业能力建设股、县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中心牵头，各乡镇、园区。
6	支持企业开展用工余缺调剂合作。	职业能力建设股、县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中心、县劳动监察大队牵头，各乡镇、园区。
7	落实重点企业用工“包保”责任制。	职业能力建设股、县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中心牵头，各乡镇、园区。
8	完善多方参与的职业指导机制。	职业能力建设股、县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中心、县人才中心、县技工学校牵头，各乡镇、园区。
9	重大项目用工服务联动机制。	职业能力建设股、县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中心、县人社局新桥管理服务中心牵头，各乡镇、园区。
10	适时对专项行动开展情况进行调度。	职业能力建设股牵头,各乡镇、园区。
11	建立招工补贴机制。	县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中心牵头，各乡镇、园区。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12	开展“春风行动”。	县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中心、新桥管理服务中心牵头，各乡镇、园区。
13	开展人力资源机构助企行动。	县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中心牵头，各乡镇、园区。
14	加强与人力资源富省份劳务协作。	县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中心牵头，各乡镇、园区。
15	常态化组织有需求的企业组团赴外省高校、人力资源市场招工。	县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中心、新桥管理服务中心牵头，各乡镇、园区。
16	开展技能培训助企行动。	职业能力建设股、县技工学校牵头，各乡镇、园区。
17	开展企业用工环境提升行动。	职业能力建设股、县人社局仲裁股、县劳动监察大队、县公共就业人才管理服务中心、县人才中心、县技工学校牵头。各乡镇、园区。

附件 2

## 寿县企业用工服务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

组 长：王占银（县人社局局长）

副组长：吴传利（县人社局副局长）

梁 群（县人社局副局长）

王朝侯（县人社局副局长）

郝 涛（县人社局党组成员）

成 员：杨继来（县公共就业人才中心主任）

赵克亮（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大队长）

段宗胜（县人社局办公室主任）

向义波（县人社局就业与职业能力建设股股长）

方良俊（县技工学校校长）

郝东明（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院长）

黄小磊（县公共就业人才中心副主任）

许光辉（县公共就业人才中心副主任）

胡 鑫（县公共就业人才中心副主任）

包 洋（县人社局新桥管理服务中心主任）

各乡镇、园区分管同志

领导小组下设招工服务专班，杨继来同志负责专班日常工作，许光辉、胡鑫、潘柱、张峻威、洪辉、骆友胜、苏浩、袁玮，各乡镇人社所负责同志为专班成员。

附件 3

## 寿县重点企业人社服务专员配备表

序号	包保企业名称	人社服务专员
1	安徽中宇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王占银
2	安徽裕皖制衣有限责任公司	吴传利
3	安徽汉邦希瑞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梁群
4	安徽好敏电器有限公司	王朝侯
5	寿县美好商贸有限公司	郝涛
6	安徽省寿县天一粮油有限公司	杨继来
7	安徽远洋服饰有限公司	
8	安徽寿县新百时代广场商贸有限公司	赵克亮
9	寿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0	安徽兄弟电子有限公司	方良俊
11	安徽半八子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2	安徽博美奥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向义波
13	安徽徽之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4	安徽金诚车辆工程有限公司	郝东明
15	英联饲料(安徽)有限公司	
16	安徽商吉包装有限公司	黄小磊
17	安徽瑶海钢构建设有限公司	
18	安徽省天昊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许光辉
19	安徽万纳电力电器有限公司	
20	安徽华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胡鑫
21	寿县如今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22	安徽湘大骆驼饲料有限公司	包洋
23	安徽瑞博电气有限公司	

序号	包保企业名称	人社服务专员
24	中信格义循环经济有限公司	杨帆
25	安徽联基电子有限公司	
26	安徽百仓包装有限公司	苏浩
27	安徽百仓塑业有限公司	
28	安徽百仓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潘柱
29	强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0	安徽阳光半岛混凝土有限公司	潘柱
31	安徽华瑞管业有限公司	
32	安徽廷龙食品有限公司	张峻威
33	安徽国精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34	安徽春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洪辉
35	安徽省寿县春申府食品有限公司	
36	寿县永昌米面有限公司	骆友胜
37	安徽静蓉服装有限公司	
38	寿县康乐农产品有限公司	骆友胜
39	寿县天路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40	寿县安固建材有限公司	袁玮
41	安徽省垭东建材有限公司	
42	安徽省寿县金源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袁玮
43	寿县宏磊粮食有限公司	

注：各乡镇、园区分管领导及人社所同志负责联系本辖区内重点企业